

在 财 政 战 线 上 的 共 产 党 员



以所为家的好内勤

——李秀香同志

大兴县红星税务所

李秀香同志是北京市大兴县红星税务所的内勤。多年来，她兢兢业业，脚踏实地，在平凡的岗位上，做出了可喜的成绩，多次被评为市局、县财贸系统的先进工作者，受到人们的赞扬。

困难留给自己 方便让给别人

内勤工作看起来很简单，但做好却不容易。它担负着上情下达、下情上达、沟通情报、交流信息、给领导当好参谋的任务。李秀香同志担任内勤工作，认真负责，精益求精，处处为工作着想，把方便让给别人，把困难留给自己。

为了便于领导指导全所的工作，李秀香主动、及时地提供全所税收进度、重点户税款的入库情况等。她还设立重点户台帐、及时反映重点户的税源变化情况。为了使外勤的同志工作方便，她将原来的全所合订一本税票，改为按人、按管户分订，受到专管员的欢迎。她还设立了专管员完成任务明细帐，每天登记一次，每五天记一次总帐。所长、专管员需要什么数字，随时都可以提供。李秀香同志十分注意对票证的管理，每个专管员都有结报手册。内勤设有领销登记簿、领用时互相签字盖章，从未出现过差错。她还设立了外勤给企业代购

发货票的帐簿，为总结工作提供了资料。这样一来，内勤的工作量大了，可是，李秀香同志想的是，只要外勤方便，自己工作再多也心甘情愿。

李秀香同志认为：“专管员风里来，雨里去，工作比内勤辛苦，内勤要想想方设法为他们的工作着想，为他们创造好的条件。”工作中，她与外勤密切配合，企业来人、来电话询问业务问题，她耐心细致地解答，并建立了问题解答手册。她把答复不了的问题记录下来，以便向管户专管员汇报。她常说：“内勤人员工作态度的好坏，直接影响到专管员与企业的关系。因此，内勤要不断改善服务态度，提高服务质量。”

干工作不能踏着钟点走

李秀香同志的爱人在外地工作，两个孩子一个上学，一个还要每天送托儿所。全家人的吃饭、穿衣、洗晒、缝补都由她一个人承担，但她很好地处理了家庭生活与工作的关系。她说：“在时间上计较个人得失的人，是做不好工作的，干工作就不能踏着钟点走，个人的事再



大也是小事，不管家务事多重，也要遵守制度。”几年来，李秀香同志以所为家，干工作不分份内份外。上班，她比别人来得早；下班，她比别人走得晚。她每天早晨提前到所，把屋里屋外打扫得干干净净，为大家提供一个清洁、舒适的工作环境。冬天，她每天提前把办公室的炉子生得通红火旺，一进屋就感到暖烘烘的。夏天，她早早地把竹帘准备好，挂在门、窗上。所里十几个暖水瓶，总是灌得满满的，同志们随时都有开水喝。别人没想到的事，她想到了；别人想做的事，她提前做了。公用被褥脏了，她主动拆洗；院里有了垃圾，她抄起小车就往外推。哪里有脏活，有累活，哪里就有李秀香。一次所里粉刷房子，她裤腿一卷，头巾一蒙，提水、和浆，什么活都干，整整忙了三天，不叫苦不喊累。她在生活中，待人热情、诚恳，体贴入微，年轻的专管员同志都管她叫“李大姐”。

1979年，李秀香同志加入了中国共产党。入党后，她更加谦虚谨慎，戒骄戒躁，争分夺秒地努力工作。全所人人都夸李秀香同志是以所为家的好后勤。

他爱上了财税工作

胡 义



余昌平同志1979年转业分配到湖北麻城县白果财税所工作。三年来，他刻苦钻研业务，认真执行政策，勤勤恳恳工作，年年超额完成收入任务，被评为模范共产党员，全县财贸战线的先进工作者。

一心扑在工作上

余昌平同志转业后，分配到基层财税所工作。开始，遇到的困难是不少的。一是生活规律改变了，对农村工作不习惯；二是业务、政策都不熟悉，难于适应工作；三是税收工作中经常会遇到一些“扯皮”的事。这些困难也曾使他产生了一些问题，认为“税难收，气难呕，

工作难搞。”但是，在所领导的大力支持下，他虚心向老同志学习，很快解除了思想顾虑，认识到财税工作是社会主义事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党的工作，要热心去做。在下乡工作中，他坚持依靠农村基层干部和群众，虚心学习，刻苦钻研，头一年就圆满地完成了交给他的税收任务，被评为先进工作者。

坚持发展生产，开辟财源

1980年，老余同志分管明山分社的税收征管工作，这个分社地处丘陵，经济条件较差，



每年向国家提供的工商税收不过2,000元。他感到要想增加收入，必须从发展生产入手。于是，他同分社、大队干部商量，利用丘陵荒山种植青茶、油桐和桑树；还帮助明山大队办起了鞭炮厂和麻绳厂，安排劳动力30多人。在办厂中，他一方面帮助联系原材料采购，保证生产需要；另一方面与供销部门挂钩搭桥，打开产品销路。这一年，两个小厂共实现产值2万多元，增加集体积累4,000多元，为国家提供税收4,100元。群众称赞他说：“老余帮助生产，心热像一团火。”

共产党员就要吃苦在前

芦家河分社地处三县交界，山高路远，工作条件比其他分社更为艰苦，担子更重。老余同志主动要求到芦家河分社工作，他说：“共产党员就要吃苦在前，拣重担子挑。”他到芦家河分社后，一是向干部、群众宣传党的税收政策，提高他们遵章纳税的自觉性。二是严格执行政策，抓紧清理结算。芦家河分社有9个大队，78个生产队，87个纳税单位，他不怕吃苦，翻山越岭，坚持月结季清，将税款及时征收入库。三是做耐心细致的工作。他帮助社队